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17705633330

传真：/

邮编：231100

地址：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

编制单位：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51-62868298

传真：/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瑶海工业园新海大道北安徽海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研发楼内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				
主要产品名称	真空镀铝膜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400t 真空镀铝膜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700t 真空镀铝膜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03	开工建设时间	2018.07		
调试时间	2019.0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4.02~03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万元	比例	0.06%
实际总投资	850 万元	环保投资	5.5 万元	比例	0.6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开始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开始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开始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开始施行； 8、生态环境部[2018]第9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9、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2017年8月3日；				

续表一

<table>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10、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5]20号）《关于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2015年3月23日；（详见附件1）
11、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3月；
12、长丰县环境保护局（长环建[2015]53号）《关于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5年6月23日；（详见附件2）
13、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2020 年 3 月 26 日；（详见附件 3）
14、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td></tr>
<tr><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1、本项目生活废水不外排，员工使用旱厕，定期清掏；
2、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table>
<tr><td>类别</td><td>区域类型</td><td colspan="4">限值 (dB(A))</td></tr>
<tr><td>厂界噪声</td><td>3 类标准</td><td>昼间</td><td>65</td><td>夜间</td><td>55</td></tr>
</table>
4、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及其修改单。</td></tr>
</table>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内（东经 117°15'53.20"，北纬 31°58'36.92"）。项目租赁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西北侧一栋，占地面积 1500m^2，建筑面积 1500m^2，总投资 85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竣工，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

2020 年 3 月 26 日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为考核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及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性能，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在 2020 年 3 月 27 日对该项目建设内容、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确定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 1 条年产 700t 真空镀铝生产线，以及仓库、办公室和配套的公用、环保设施等建设内容。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3 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对监测结果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15 年 3 月 23 日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5]20 号）《关于同意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同意本项目备案；2015 年 3 月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6 月 23 日长丰县环境保护局（长环建[2015]53 号）对《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3、位置和布局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内（东经 117°15'53.20"，北纬 31°58'36.92"）。项目区东侧、南侧、西侧均为合肥国泰食品有限公司其余厂房；北侧为合肥天风塑机。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续表二

4、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为 5 人，上班时间为 8 小时（08:00~18:00）。年工作时间为 251 天。

5、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详见表 2-1，企业主要设备详见表 2-2。

表 2-1 项目具体组成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4）

序号	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购置 2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购置 1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700 吨	建设 1 条真空镀铝生产线，其他与环评一致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员工办公	员工办公	与环评内容一致
		循环水池	25m^3 循环冷却水池	25m^3 循环冷却水池	与环评内容一致
3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储存塑料薄膜、铝丝等原料，最大储存周期 50 天	储存塑料薄膜、铝丝等原料，最大储存周期 50 天	与环评内容一致
		成品堆放区	储存真空镀铝膜成品	储存真空镀铝膜成品	与环评内容一致
4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市政供水	与环评内容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如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废水不外排	使用旱厕，废水不外排
		供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与环评内容一致
5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如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生活废水不外排	由于市政管网未铺设，项目使用旱厕
		噪声治理	减振基座、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座、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与环评内容一致
		固废治理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集中收集外卖；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油废油桶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与环评内容一致

续表二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详见附件 5）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情况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	JRDM-1350XC	1	高真空电镀机	JRDM-1350XC	1
		JRDM-2200XC	1	/	/	/
2	分切机	/	2	电脑分切机	/	1
3	检验设备	/	2	逆反射系数测试仪	Roadvista-932	1
4	变压器	250kV	1	变压器	250kv	1
5	水泵	/	1	水泵	/	2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产品情况

表 2-3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能	实际产能
1	真空镀铝膜	1400 吨/年	700 吨/年

2、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详见附件 6）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用量（年用量）	实际用量（年用量）	2020.04.02 用量	2020.04.03 用量
1	塑料薄膜	1394t/a	750t	1.5t	0.8t
2	铝丝	8.2t/a	4.41t	5kg	2.5kg
3	木质托盘	3000 个/年	1000 个	0	1 个

3、用水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项目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循环冷却用水。根据企业提供用水量单据知企业用水量约为 2.5t/d（详见附件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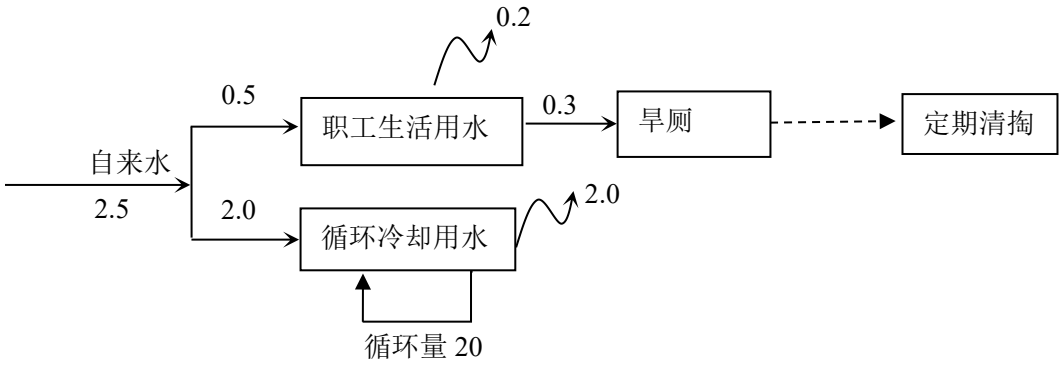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续表二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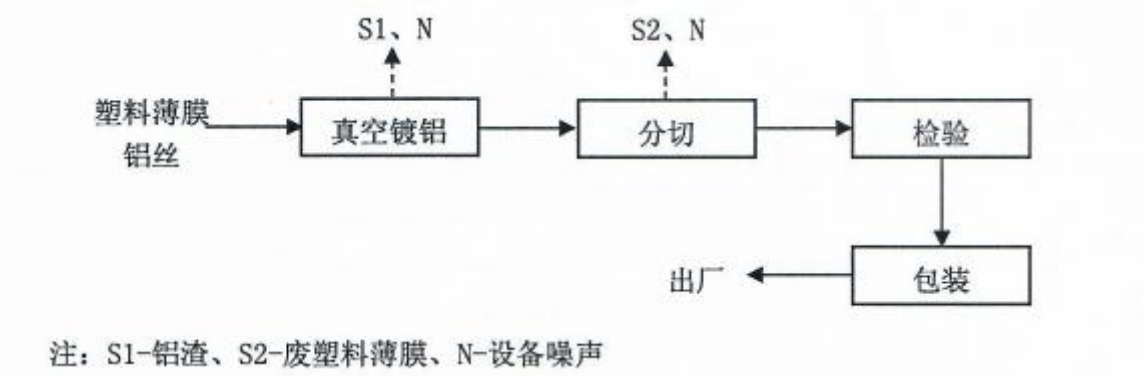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采用的是蒸发镀膜工艺。在真空中加热(电加热)蒸发金属材料铝丝,使其在极短时间内蒸发,然后沉积在基材表面形成金属膜层。经分切后、检验合格即出厂。

本项目蒸发镀膜工艺在高真空卷绕镀膜机中完成的。高真空卷绕镀膜机是由真空室、蒸发系统、真空泵组、卷绕系统、冷却系统和控制装置组成。

1、真空室:真空室为三层结构。上层为卷绕室,其主要作用是使膜高速运转,使材料中的水分和空气被泵系统抽出;中空为过渡保护室和工艺辊,主要是防止气流直接从卷绕室进入蒸发室,使卷绕室和蒸发室保持适当的压差;下室为蒸发室,由铝丝进给系统、蒸发舟、冷却系统、低温盘管组成。

2、蒸发系统:蒸发系统装在可移动拖车上,在镀膜时送入真空室内,镀膜结束后移至室外。

3、冷却系统:由于蒸发室高温蒸发过程中管道升温,为保持温度,防止管道损坏,因此采用冷却水循环装置给管道降温。

续表二

2、项目变动情况

表 2-5 工程变更一览表

变动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变更原因
主体工程		购置 2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购置 1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700 吨	项目只建设 1 条生产线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生活废水不外排	使用旱厕，废水不外排
生产设备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 2 台、分切机 2 台、检验设备 2 台、变压器 1 台、水泵 1 台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 1 台、分切机 1 台、检验设备 1 台、变压器 1 台、水泵 2 台	项目只建设 1 条生产线，故生产设备减少

经现场检查，项目占地面积、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没有发生变化，生产设备减少，产能减半，项目其他内容与环评一致。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表三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厂区雨水管网；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其中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定期清掏，不外排。

3.2 废气

本项目的生产均在全封闭真空环境下进行，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3.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墙体隔声，基础减振；加强设备的维护，减低设备摩擦噪声。

表 3-1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噪声设备名称	源强 dB(A)	位置	治理措施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	75	生产车间内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安装减振基座，加强设备维护
分切机	70	生产车间内	
检验设备	60	生产车间内	
变压器	75	生产车间内	
水泵	85	生产车间内	

3.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生活垃圾和废油、废油桶及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塑料薄膜、废铝渣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含油抹布手套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在豁免清单中，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油、废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详见附件 9）。危废库位于 2#厂房东北侧，面积 8m^2，已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建设，地面已做防腐防渗防水，门口贴有标识牌，危险废物已分类放置，并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续表三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详见附件 8）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量（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0.8	0.8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2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	一般固废	5	5	集中收集后外卖
3	含油抹布手套	危险固废	0.2	0.2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4	废油、废油桶	危险固废	1.0	1.0	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危废库

3.5 环保投资明细表

表 3-3 环保投资一览表（详见附件 10）

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	项目环保总投资	5.5 万元
环保项目（设施）名称		投资额	
废水治理		2.0 万元	
噪声治理		1.5 万元	
绿化及其他		0.5 万元	
危废库建设及危废处置		1.5 万元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租赁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厂房,租赁面积约 1500m2。项目西临凤庆路,其余三面均为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闲置厂房。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建成后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2、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可行性

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畴,可以视为允许类。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双服【2015】20 号《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预核名通知书)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对本项目予以备案。

根据合肥双凤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和租赁协议,本项目所在地为选址合理,与双凤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相符。由分析可知,项目采取评价提出的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明显影响,因此本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3、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区域环境噪声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3 类标准。板桥河水体水质超过 V 类水质,不能满足其相应的功能区水质标准要求,是本区域经济发展的环境制约因素。

4、环境影响分析

①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要求,经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 A 类标准,然后排入板桥河。

②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均在全封闭真空环境下进行,无工艺废气产生。

续表四

③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采取安装减震基座以减少噪声源强,经治理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要求

④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废塑料薄膜和废铝渣由物资部门回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对区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地区发展的要求。项目所排废水、噪声在采用本评价推荐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运营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建设项目在规划建设过程中,必须认真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因此,项目在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续表四

4.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建(2015)53 号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要求我局批复环评的申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系租赁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厂房。项目西临凤庆路,其余三面均为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闲置厂房。该项目 2015 年 3 月 23 日经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5)20 号)文件备案,项目占地面积 1500 平方米,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购置 2 台真空铝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可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二、长丰县环境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建设规模和改变使用功能。

三、为保护拟建项目区周边及内部环境,项目单位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必须做到：

(一)营运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废水、保洁废水和循环冷却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进入园区污水管网。

(二)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三)项目噪声主要为高真空卷绕镀膜机组、分切机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基座、建筑物隔声等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塑料薄膜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五)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必须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项目建成后应立即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未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不得正式投入生产。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双风分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及日常环境监察工作

五、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必须建设,超过 5 年建设的,其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续表四

4.3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污染源分类	治理对象	环评内容及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要求排放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废水、保洁废水和循环冷却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进入园区污水管网。	生活废水经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治理	/	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噪声治理	生产噪声	安装减震基座以减少噪声源强,噪声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要求	采取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基座、建筑物隔声等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采取合理布局、减震基座、隔声降噪、设备维护等措施,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塑料薄膜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	废塑料薄膜和废铝渣由物资部门回收		废塑料薄膜和废铝渣由物资部门回收
	废油废油桶	/		废油废油桶统一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含油抹布手套	/		含油抹布手套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表五

5、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现场监测保证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生产工况稳定。

（2）本次验收监测样品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控制现场监测质量。

（4）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

（5）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监测分析方法和主要仪器

表 5-1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9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HHXC-016）	--

表 5-2 仪器资质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检定情况
仪器监测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98	HHXC-016	LXsx2019-1-651946	2020.10.13	合格

5.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3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监测时间	声级计编号	检测前校准示值	检测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20.04.02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2020.04.03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在项目区南、西、北四侧边界外 1m 各设置一个监测点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备注：因本项目只租赁一栋厂房的西侧，因此厂区东侧为共用厂界，无需监测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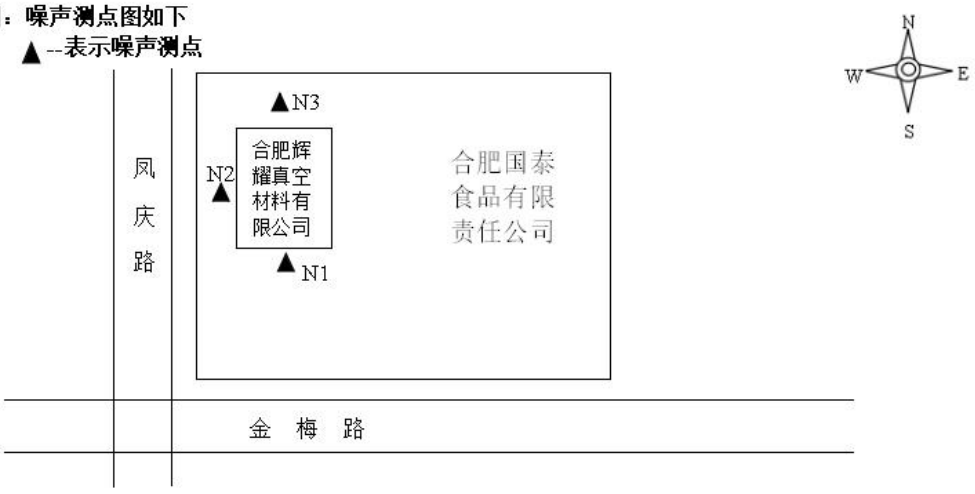
6.2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6-2 点位名称说明一览表

点位编号	测点名称	性状
N1	南厂界外 1m	厂界噪声
N2	西厂界外 1m	
N3	北厂界外 1m	

附图：噪声测点图如下

▲--表示噪声测点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运行工况如下表

表 7-1 生产负荷统计表（详见附件 11）

类别	监测日期	环评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	负荷
真空镀铝膜	2020.04.02	2.8 吨	1.5 吨	54%
	2020.04.03	2.8 吨	0.8 吨	29%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噪声

表 7-2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0.04.02	2020.04.03
	昼间	昼间
南厂界外 1m	46.8	47.3
西厂界外 1m	44.1	46.7
北厂界外 1m	52.0	51.2
标准限值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南、西、北边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已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环境保护法》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设计，环保审批手续齐全。

防护距离：

根据《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本项目的无环境防护距离。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未成立环保管理机构及未进行环境管理制度上墙。但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程序履行环保手续，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对公司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考核，以及接受合肥市长丰县环境保护局给予的技术指导和监督。

危废暂存间情况：

经现场勘查企业目前已在 2#厂房东北侧设置 8m^2 的危废暂存场所，分类放置，已做防漏防水防渗等措施，并在门口设立了危险废物标志，用于危险废物，与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表九

9.1 验收监测结论：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运营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现场监测时，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为此给出如下结论：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废水不外排。

（2）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生活垃圾和废油、废油桶及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塑料薄膜、废铝渣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含油抹布手套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在豁免清单中，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油、废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续表九

9.2 建议

① 加强项目区的植被绿化的保护工作、应定期对厂区绿化进行管理和维护；

②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严格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每季度对废气进行监测，规范运行记录。

③ 制定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做到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上墙，强化企业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设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实行环保目标责任制，分级管理；

表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 1 项目备案通知；

附件 2 审批意见

附件 3 委托书；

附件 4 组成建设一览表；

附件 5 设备一览表；

附件 6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表；

附件 7 水费单据；

附件 8 固废处置一览表；

附件 9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10 企业环保投资明细表；

附件11 企业生产工况；

附件12 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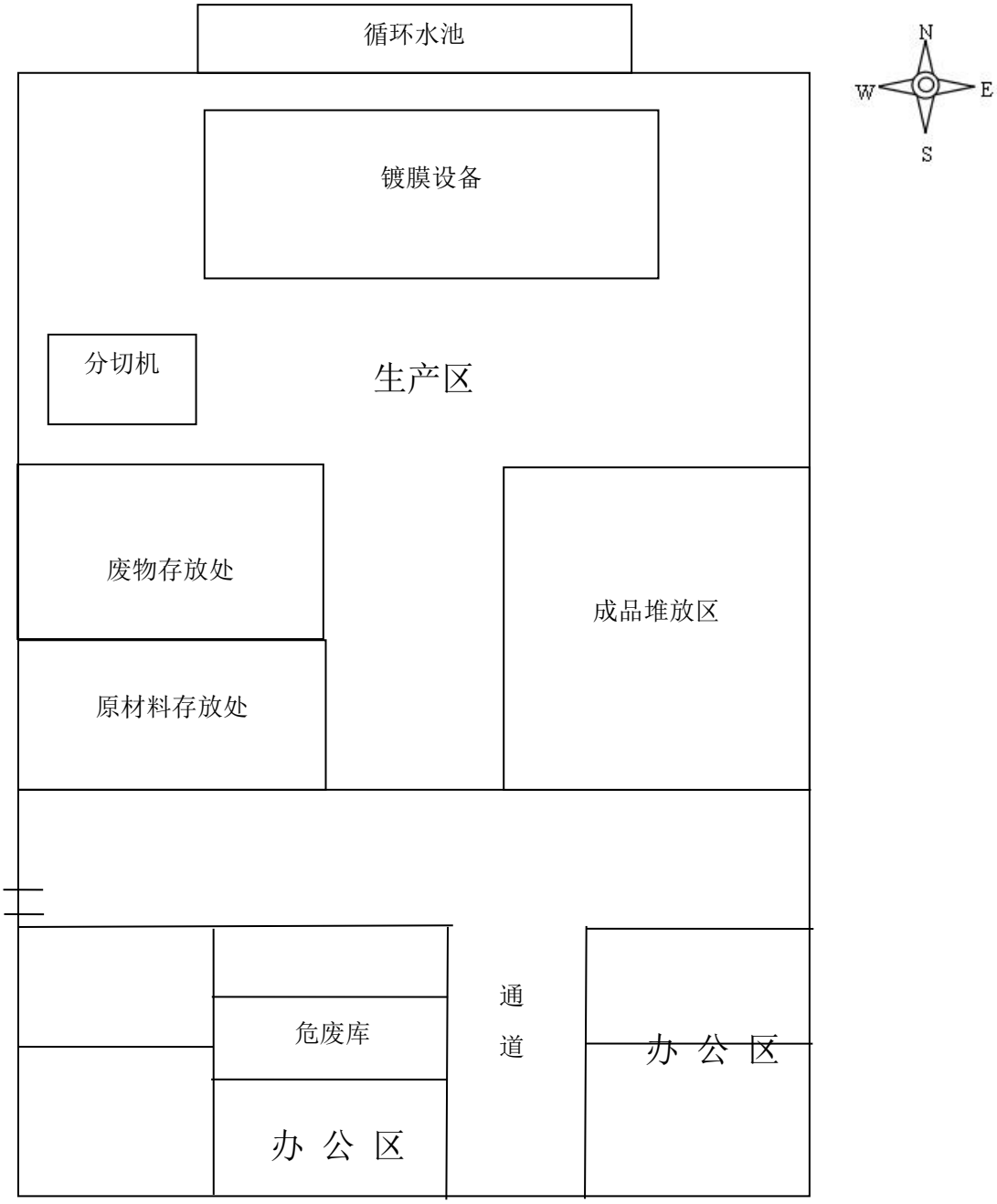
附件13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1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N
W
E
S
嘉年华酒楼
吟水路
金兰路
凤庆路
本项目
运饭店
合肥国泰食品
有限责任公司
金梅路
长丰农村合作银行ATM
欢乐缘宾馆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现场监测图片



N1



N2



N3

附件 1 项目备案通知

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双服〔2015〕20号

关于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预核名通知书）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报来《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预核名通知书)投资的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材料悉。经审查，原则同意该项目备案。

项目涉及工商注册、环评、消防、安全生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等其他手续，请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后才准开工建设。

项目备案文件有效期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企业投资项目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向我委申请延期的，原项目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表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 2 审批意见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长环建〔2015〕53 号　　签发人：甄大鹏

关于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要求我局批复环评的申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系租赁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厂房。项目西临凤庆路，其余三面均为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闲置厂房。该项目 2015 年 3 月 23 日经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5〕20 号）文件备案，项目占地面积 1500 平方米，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购置 2 台真空铝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可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二、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建设规模和改变使用功能。

三、为保护拟建项目区周边及内部环境，项目单位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必须做到：

（一）营运期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废水、保洁废水和循环冷却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项目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进入园区污水管网。

（二）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三）项目噪声主要为高真空卷绕镀膜机组、分切机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基座、建筑物隔声等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生活垃圾全部纳入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塑料薄膜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五）其他污染防治措施必须按照环评要求执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项目建成后应立即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未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不得正式投入生产。长丰县环境保护局双凤分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及日常环境监察工作。

五、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必须建设，超过5年建设的，其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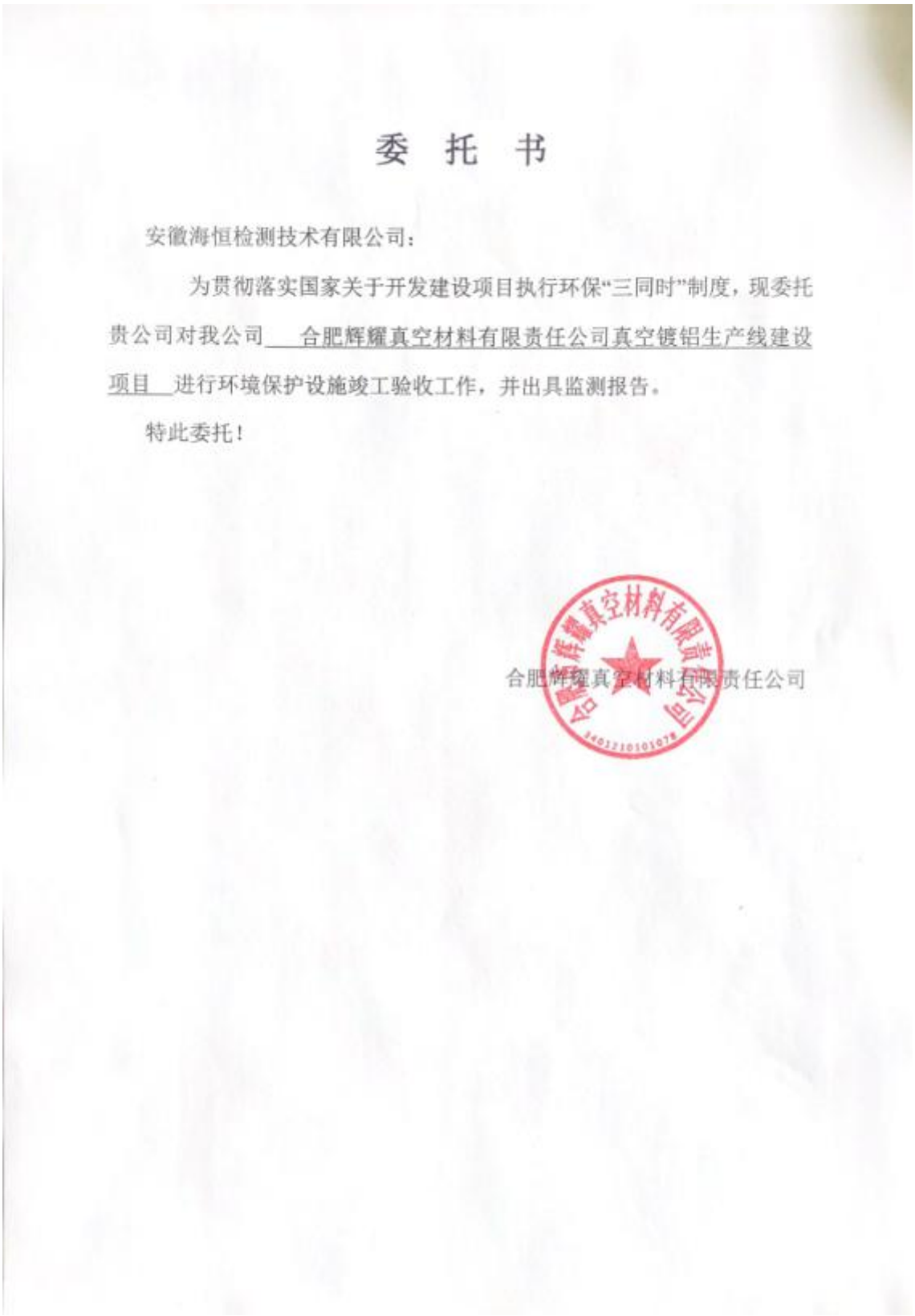
2015年6月23日

主题词：项目　报告表　环保　批复

送：县发改委，规划局，国土局，双凤管委会。

发：县环保局双凤分局，县环境监测站。

附件 3 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现委托贵公司对我公司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并出具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4 组成建设一览表



项目具体组成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购置 2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购置 1 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 700 吨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员工办公	员工办公
		循环水池	25m³ 循环冷却水池	25m³ 循环冷却水池
3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储存塑料薄膜、铝丝等原料，最大储存周期 50 天，	储存塑料薄膜、铝丝等原料，最大储存周期 50 天
		成品堆放区	储存真空镀铝膜成品	储存真空镀铝膜成品
4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市政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如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生活废水不外排
		供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5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如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生活废水不外排
		噪声治理	减振基座、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座、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固废治理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5 设备一览表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情况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	JRDM-1350XC	1	高真空电镀机	JRDM-1350XC	1
		JRDM-2200XC	1	/	/	/
2	分切机	/	2	电脑分切机	/	1
3	检验设备	/	2	逆反射系数测试仪	Roadvista-932	1
4	变压器	250kV	1	变压器	250kv	1
5	水泵	/	1	水泵		2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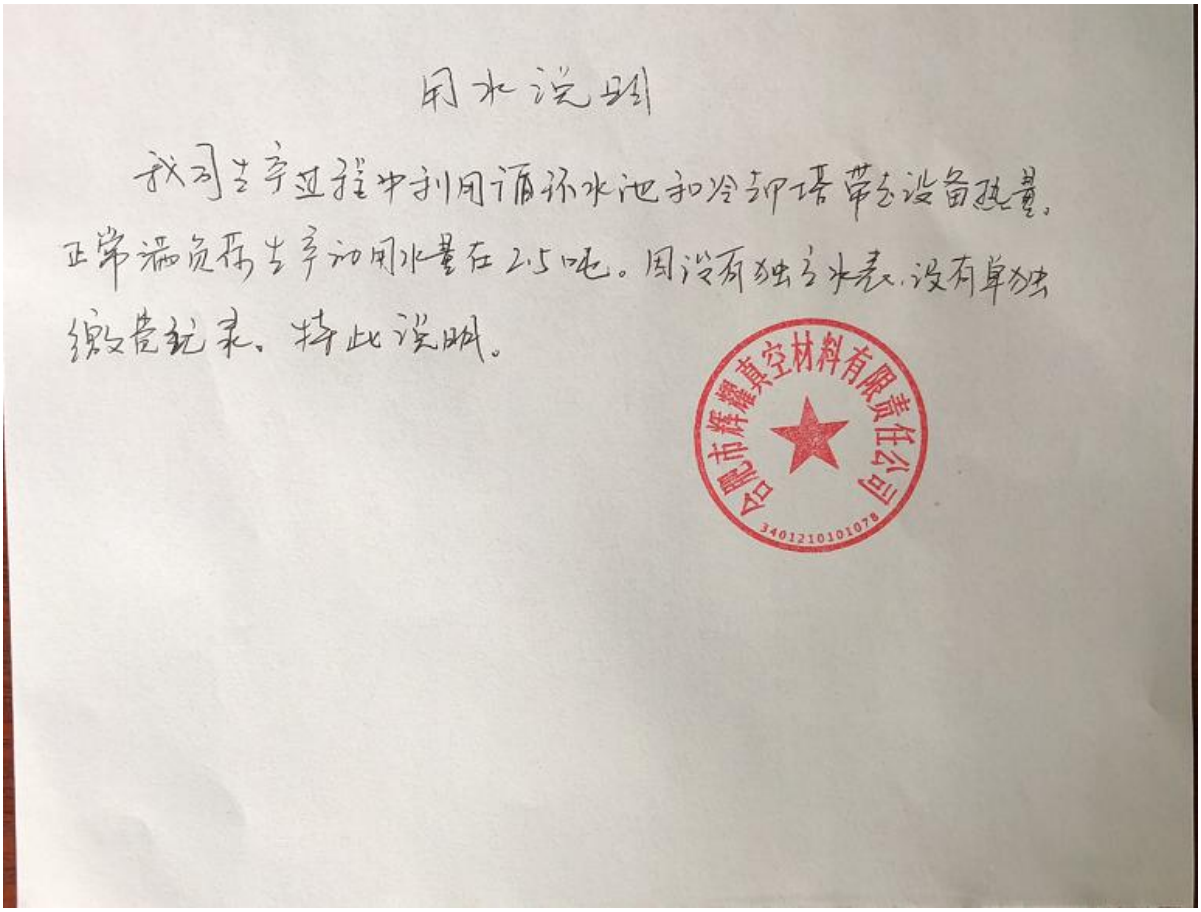
附件 6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表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用量（年用量）	实际用量（年用量）	2020.04.02 用量	2020.04.03 用量
1	塑料薄膜	1394t/a	750t	1.5t	0.8t
2	铝丝	8.2t/a	4.41t	5kg	2.5kg
3	木质托盘	3000 个/年	1000 个	0	1 个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7 水费单据



用水说明

我司生产过程中利用循环水池和冷却塔等设备补量，正常满负荷生产加用水量在2.5吨。因没有独立水表，没有单独缴费记录，特此说明。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401210101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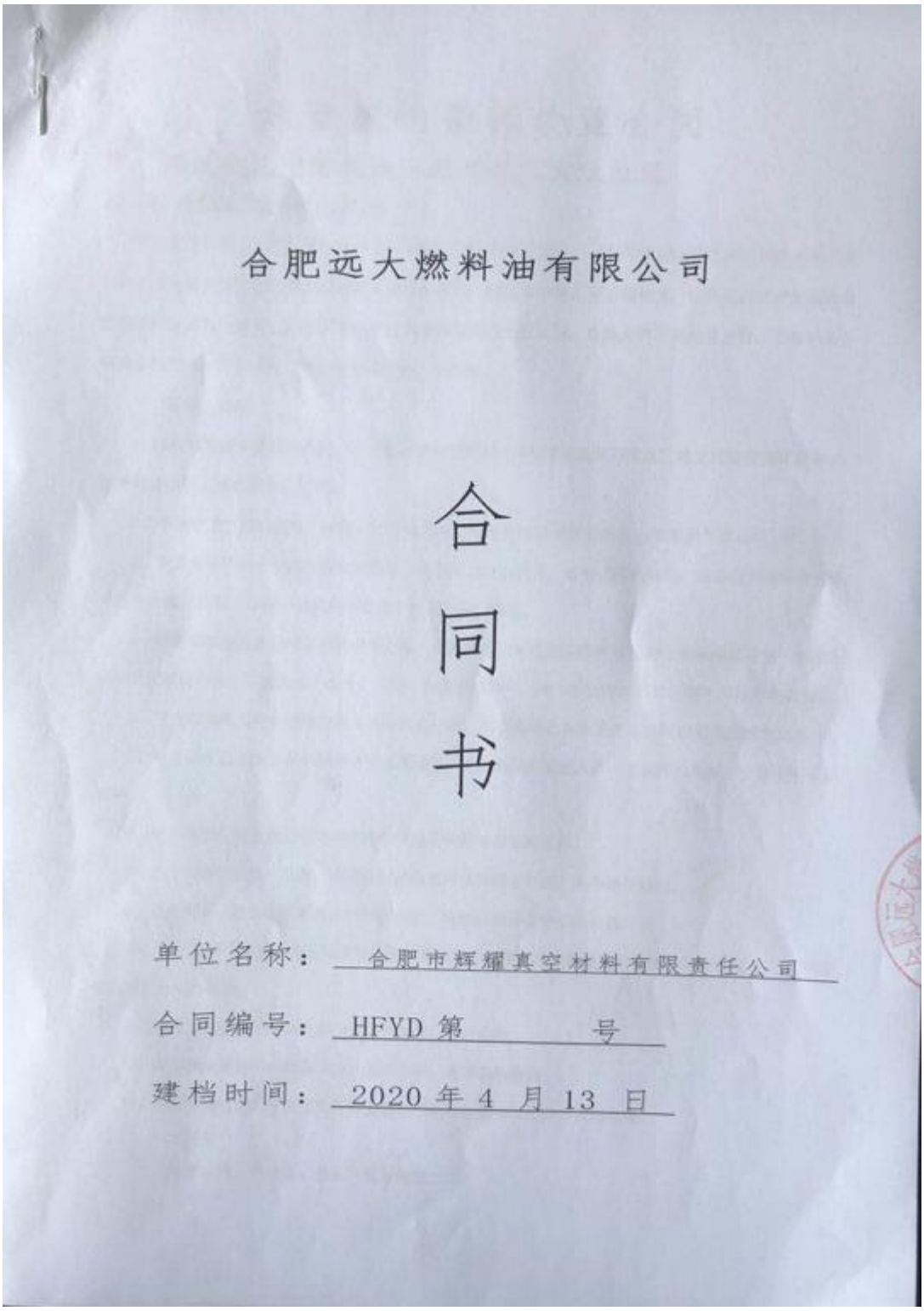
附件 8 固废处置一览表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量（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0.8	0.8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2	废塑料薄膜、废铝渣	一般固废	5	5	集中收集后外卖
3	含油抹布手套	危险固废	0.2	0.2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4	废油、废油桶	危险固废	1.0	1.0	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9 危废处置合同



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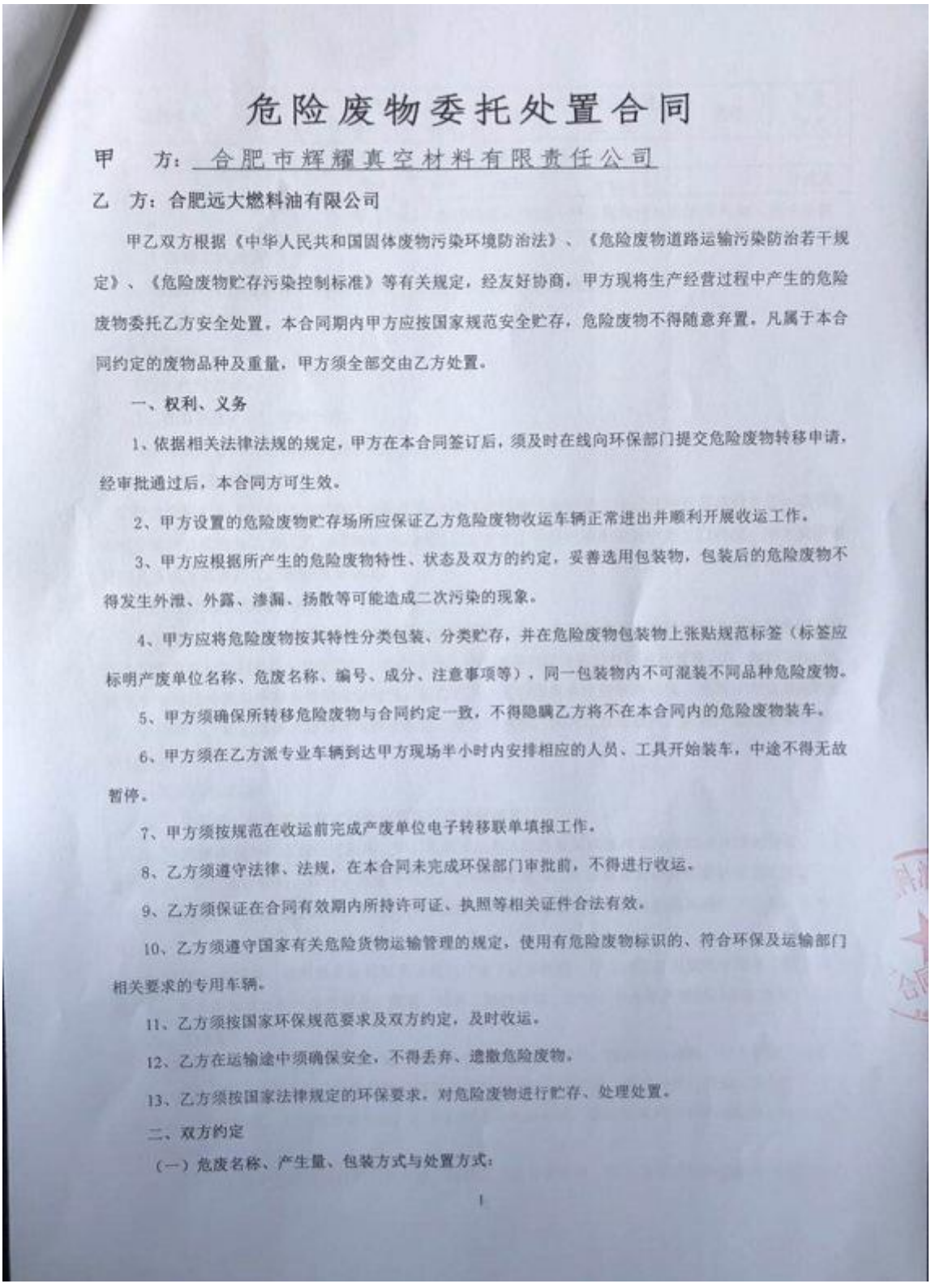
同

书

单位名称：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编号：HFYD 第　　号

建档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乙　方：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道路运输污染防治若干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有关规定，经友好协商，甲方现将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置，本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规范安全贮存，危险废物不得随意弃置，凡属于本合同约定的废物品种及重量，甲方须全部交由乙方处置。

一、权利、义务

1、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须及时在线向环保部门提交危险废物转移申请，经审批通过后，本合同方可生效。

2、甲方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保证乙方危险废物收运车辆正常进出并顺利开展收运工作。

3、甲方应根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特性、状态及双方的约定，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造成二次污染的现象。

4、甲方应将危险废物按其特性分类包装、分类贮存，并在危险废物包装物上张贴规范标签（标签应标明产废单位名称、危废名称、编号、成分、注意事项等），同一包装物内不可混装不同品种危险废物。

5、甲方须确保所转移危险废物与合同约定一致，不得隐瞒乙方将不在本合同内的危险废物装车。

6、甲方须在乙方派专业车辆到达甲方现场半小时内安排相应的人员、工具开始装车，中途不得无故暂停。

7、甲方须按规范在收运前完成产废单位电子转移联单填报工作。

8、乙方须遵守法律、法规，在本合同未完成环保部门审批前，不得进行收运。

9、乙方须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所持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10、乙方须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使用有危险废物标识的、符合环保及运输部门相关要求的专用车辆。

11、乙方须按国家环保规范要求及双方约定，及时收运。

12、乙方在运输途中须确保安全，不得丢弃、遗撒危险废物。

13、乙方须按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处理处置。

二、双方约定

（一）危废名称、产生量、包装方式与处置方式：

1

序号	废物名称	年产量（吨）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形态	主要含有害成份	备注	处置方式
1	废矿物油	1	桶装	HW08	液态	矿物油		
2			桶装	HW08	液态	矿物油		处置方
合 计			甲方对列入表中的废物种类与产生量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					

（二）包装方式说明

1、桶装封口：液态废物须桶装封口，且须配密封盖，确保运输途中不泄露。

（三）处置费用：

乙方免费处理

（四）收运方式：

1、收运频次：_ 收运一次。

2、经双方协商确定收运方式按下列（1）执行：

（1）甲方指定收运方式：

甲方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及废物产生量提前3个工作日将收运清单（收运品种及各品种重量）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告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安排车辆到甲方上门收运，甲方安排相应的人员或及必要的工程车辆负责装车。

（2）乙方指定收运方式：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提前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三个工作日内回传是否参加本次收运的回执，如参加收运，在回执中注明本次需收运的品种及各品种重量，乙方收到回执后，在五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如乙方三个工作日内未收到甲方回执，视同甲方放弃此次收运。合同期内，如乙方两次通知甲方参加收运，甲方均放弃，视为乙方已履约，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转移交接：

1、计量称重：甲乙双方在贮存收运现场进行计量称重。

2、交接事项核对：在收运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办人应在收运现场对危险废物进行仔细核对，尤其是转移的废物名称、种类、成分、重量等信息，废物的重量为乙方结算处置费及调整处置费的凭证，若甲方未对联单上的重量进行确认，乙方则停止收运，由此而造成处置费的增加或其他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3、填写电子联单：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认真执行电子联单制度，甲方须及时完成电子联单在线填报工作，电子联单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结算，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唯一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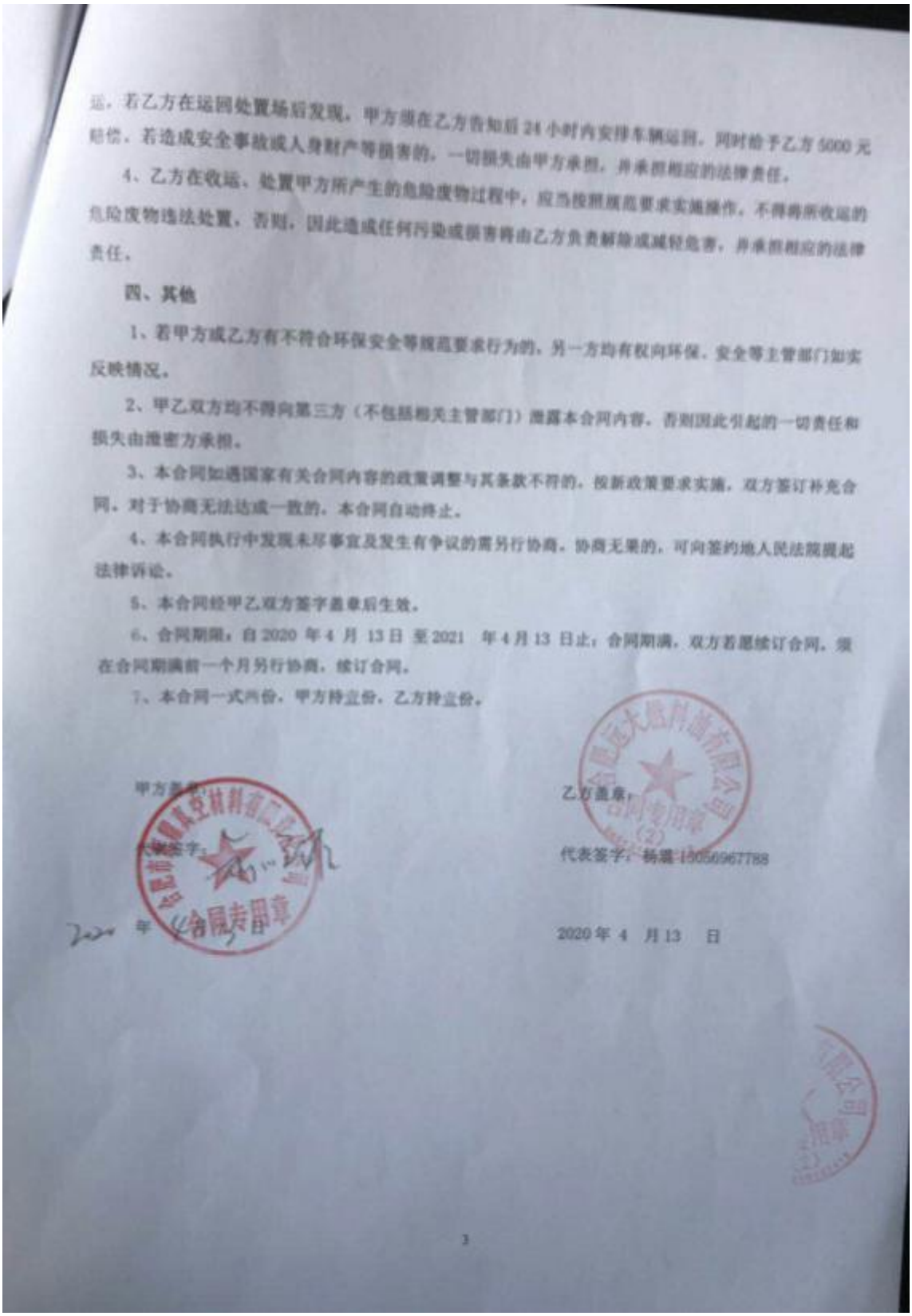
三、违约责任：

1、若甲方未及时完成环保审批手续，导致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2、运输途中，因甲方危险废物包装或混装等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造成外泄、外漏、渗漏、扬散等二次污染、安全事故、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3、甲方将不属于合同范围内的其他危废，隐瞒乙方进行装车时，若乙方在收运现场发现立即停止收

2



运，若乙方在运回处置场后发现，甲方须在乙方告知后 24 小时内安排车辆运回，同时给予乙方 5000 元赔偿。若造成安全事故或人身财产等损害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乙方在收运、处置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不得将所收运的危险废物违法处置，否则，因此造成任何污染或损害将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其他

1、若甲方或乙方有不符合环保安全等规范要求行为的，另一方均有权向环保、安全等主管部门如实反映情况。

2、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不包括相关主管部门）泄露本合同内容，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泄密方承担。

3、本合同如遇国家有关合同内容的政策调整与其条款不符的，按新政策要求实施，双方签订补充合同，对于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4、本合同执行中发现未尽事宜及发生有争议的需另行协商，协商无果的，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法律诉讼。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6、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止；合同期满，双方若愿续订合同，须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另行协商，续订合同。

7、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持立份，乙方持立份。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20 年 4 月 13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杨璐 13050967788

2020 年 4 月 13 日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1783057563J(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翔宇

经营范围　生物燃料油、燃料油燃料油、重油、润滑油生产、销售；废矿物油（HW08）加热蒸馏、冷凝分离；废油桶（罐）回收及利用；油罐清洗；环保技术服务及劳务；环保工程施工及服务；环保工程建设与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墩镇罗集

登记机关

2019年4月1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_____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340121001

单位名称：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合肥市长丰县双[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陈[illegible]

经营地址：合肥市长丰县双[illegible]

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

经营类别：HW08 废矿物油（具体类别见副本附表）

经营规模(吨/年)：12500

有效日期：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六日

发证机关（章）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监制

此复印件仅用于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副本）

皖交运管许可合字340101400004号

证件有效期至2023年6月24日

道路运输管理局发证机关 2019年6月24日

业户名称：长丰县东方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长丰县杨庙镇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2类：丙烯酸丁酯；3类；4类1项；5类1项；6类1项；8类；9类）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附件10 企业环保投资明细表

环保投资明细表

项目	金额（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总投资	850	环保总投资	5.5
废气治理	/	废水治理	2.0
固废治理	1.5	噪声治理	1.5
绿化	0.2	其它	0.3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11 企业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项目 \ 日期	2020.04.02	2020.04.03
真空镀铝膜（吨）	1.5	0.8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12 承诺函

承 诺 函

我单位对《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作出承诺，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全面与项目实际情况一致，并对因提供虚假材料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13 验收监测报告

海恒 Hai Heng

CMA 181212051413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AHHH 检字 2020033101 第 1 页共 4 页

委托方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东侧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7 日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说　明

1. 报告未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如属送检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6.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所附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公司名称：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瑶海工业园新海大道北安徽海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研发楼内

电话：0551-62868298

邮政编码：230000

一、任务来源

受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于 2020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4 月 3 日对合肥市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所涉及的噪声进行采样检测。

二、检测方案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点、次、天）
噪声	南厂界外 1mN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1*2
	西厂界外 1mN2		
	北厂界外 1mN3		

三、检测分析方法、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9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HHXC-016）	--
备注："--"表示无检出限。				

四、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现场采样和检测均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

5、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6、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报告编号：AHHH 检字 2020033101　　第 4 页 共 4 页

五、检测结果

1、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0.04.02~2020.04.03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晴;昼间最大风速分别为 2.3、2.3m/s;夜间最大风速分别为 2.1、2.1m/s。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项目	检测结果 L_{eq}[dB(A)]	
			2020.04.02（昼间）	2020.04.03（昼间）
N1	南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46.8	47.3
N2	西厂界外 1m		44.1	46.7
N3	北厂界外 1m		52.0	51.2

2、质控结果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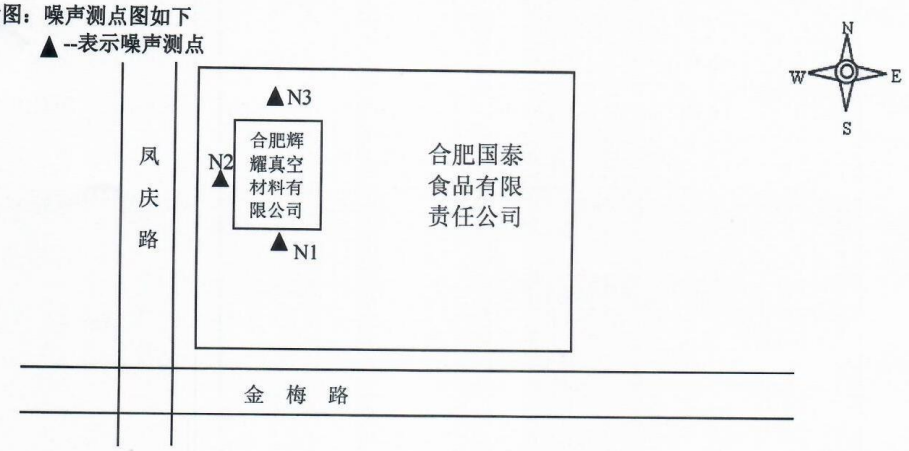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见下表。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监测时间	声级计编号	检测前校准示值	检测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20.04.02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2020.04.03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附图：噪声测点图如下

▲--表示噪声测点



报告结束

编制：　　审核：　　签发：

日期：2020.04.07　　日期：2020.04.07　　日期：2020.04.0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塑料薄膜制造（C2921）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7°15'53.20"，北纬 31°58'36.9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真空镀铝膜 14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真空镀铝膜 700 吨		环评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长丰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长环建[2015]5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07			竣工日期	2019.0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54%/29%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0.06				
	实际总投资（万元）	8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5		所占比例（%）	0.65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2	其他（万元）	0.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008			
运营单位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21348720551W		验收时间	2020.04.02~2020.04.0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4 月 9 日，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内（东经 117°15'53.20"，北纬 31°58'36.92"）。项目租赁合肥国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西北侧一栋，占地面积 1500m^2，建筑面积 1500m^2，总投资 85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竣工，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 1 条年产 700t 真空镀铝生产线，以及仓库、办公室和配套的公用、环保设施等建设内容。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3 月 23 日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双服[2015]20 号）《关于同意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同意本项目备案；2015 年 3 月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6 月 23 日长丰县环境保护局（长环建[2015]53 号）对《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1条年产700t真空镀铝生产线，以及仓库、办公室和配套的公用、环保设施等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变更一览表

变动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变更原因
主体工程		购置2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1400吨	购置1台真空镀铝生产线、分切机、变压器等设备，年产真空镀铝膜700吨	项目只建设1条生产线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如板桥河	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生活废水不外排	使用旱厕，废水不外排
生产设备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2台、分切机2台、检验设备2台、变压器1台、水泵1台	高真空卷绕式镀膜设备1台、分切机1台、检验设备1台、变压器1台、水泵2台	项目只建设1条生产线，故生产设备减少

经现场检查，项目占地面积、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没有发生变化，生产设备减少，产能减半，项目其他内容与环评一致。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厂区雨水管网；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其中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定期清掏，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的生产均在全封闭真空环境下进行，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墙体隔声，基础减振；加强设备的维护，减低设备摩擦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生活垃圾和废油、废油桶及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塑料薄膜、废铝渣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含油抹布手套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在豁免清单中，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油、废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

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本项目使用旱厕，定期清掏，废水不外排。

（2）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塑料薄膜、废铝渣、生活垃圾和废油、废油桶及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塑料薄膜、废铝渣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含油抹布手套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在豁免清单中，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油、废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委托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① 加强项目区的植被绿化的保护工作、应定期对厂区绿化进行管理和维护；

②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严格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每季度对废气进行监测，规范运行记录。

③ 制定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做到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上墙，强化企业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设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实行环保目标责任制，分级管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参会人员信息详见验收评审签到表。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4 月 9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		
项目地址	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庆路以东		
会议地点	合肥市		
时间	2020.04.09		
姓名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组长）			
验收技术组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其他参与人员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3 月竣工，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接到委托后对该建设项目建设、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现根据企业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实际情况，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于 2020 年 4 月 2 日、3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结合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报告。2020 年 4 月 9 日，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实现达标排放，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未成立环保管理机构及未进行环境管理制度上墙。但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程序履行环保手续，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对公司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考核，以及接受合肥市长丰县环境保护局给予的技术指导和监督。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未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未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污染物总量消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合肥辉耀真空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真空镀铝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本项目的无环境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达标排放。

（2）规范危废库的建设及废矿物油的处置，已整改完成。